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受福建医科大学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现对福建医科大学多功能酶标仪等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项目名称：福建医科大学多功能酶标仪等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3500]FJGC[GK]2020030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萍

　　项目联系电话：0591-83393306、83393307

　　采购单位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福建医科大学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大学新区学府北路1号

　　联系方式：尹老师/0591-22862528

　　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联系人：李萍/0591-83393306、83393307

　　代理机构地址： 福州市古田路107号中美大厦24层

　　一、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用途 | 数量 | 简要技术要求 |
| 1 | 1-1 | 多功能酶标仪 | 实验 | 1台 | 检测模式：超灵敏荧光强度检测、荧光顶读和底读、荧光光谱扫描、荧光共振能量转移(FRET)，光吸收检测、光吸收扫描，化学发光检测(含闪光和辉光)、化学发光顶读和底读、化学发光扫描、生物共振能量转移(BRET)，多检测模式多参数同时测定(吸收、化学发光和荧光的同时测定)，时间分辨荧光检测等。(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招标内容及要求) |
| 2 | 2-1 | 模块化智能型高级流变仪 | 实验 | 1台 | ▲1、仪器配备无刷直流马达，能进行实时主动惯量扭矩补偿；(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招标内容及要求) |
| 3 | 3-1 | 真空冷冻干燥机 | 实验 | 1台 | 冷肼容积≥10L,材质：316L不锈钢；(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招标内容及要求) |
| 4 | 4-1 | 液相氧电极 | 实验 | 1台 | 测定范围：①氧：0-100%；②pH：0-14pH(选配)；(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招标内容及要求) |
| 5 | 5-1 | 倒置荧光显微镜 | 实验 | 1台 | HCS高级无限远色差校正的光学系统，支持一套物镜实现明场、相差、荧光、浮雕反差等观察方式。可实现长时间LED照明和不低于1000万像素正版成像分析；(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招标内容及要求) |
| 6 | 6-1 | 实时荧光定量PCR仪 | 实验 | 1台 | 荧光检测通道≥6通道，至少可同时检测5个目的基因，1个荧光共振能量转移通道；(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招标内容及要求) |
| 7 | 7-1 | 移液器 | 实验 | 12个 | 控制按钮和数字显示窗口的位置和形状采取最优化设计，减少移液操作过程中的重复性劳损；(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招标内容及要求) |
| 7-2 | 负20度立式冷藏柜 | 1台 |
| 7-3 | 水平电泳槽 | 1台 |
| 7-4 |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 1台 |
| 7-5 | 冷冻摇床 | 1台 |
| 7-6 | 超净工作台 | 1台 |
| 7-7 | 超净工作台 | 3台 |
| 7-8 | 电泳仪 | 1台 |
| 7-9 | 梯度扩增仪 | 1台 |
| 7-10 | 湿电转膜仪 | 1台 |
| 7-11 | 垂直电泳槽 | 4台 |
| 7-12 | 电子天平 | 1台 |
| 7-13 | 电子天平 | 1台 |
| 7-14 | 4度立式玻璃门冷柜 | 1台 |
| 7-15 | 4度立式冷藏柜 | 1台 |
| 7-16 | 超低温冰箱 | 1台 |
| 7-17 | 大容量冷冻离心机 | 1台 |
| 7-18 | 细胞计数仪 | 1台 |
| 7-19 | 核酸自动提取仪 | 1台 |
| 7-20 | 全自动高压灭菌锅 | 1台 |
| 7-21 | 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 1台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一、三、四、五、六、七：2.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2.2、单位负责人授权书：①、企业(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除外)、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法人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②、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以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以非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单位负责人”指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③、投标人(自然人除外)：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负责人授权的委托代 理人，应提供本授权书;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负责人，应在此项下提交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可不提供本授权书。④、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可不填写本授权书。⑤、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中的本授权书应为原件。※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规定提供。2.3、执行本合同包所需的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特别要求：是指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2.4、本项目非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无;2.5、无行贿犯罪记录情形(本文件中其他有关行贿犯罪记录要求与此处不一致，以此处为准)投标人须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承诺。2.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合同包二：2.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2.2、单位负责人授权书：①、企业(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除外)、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法人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②、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以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以非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单位负责人”指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③、投标人(自然人除外)：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负责人授权的委托代 理人，应提供本授权书;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负责人，应在此项下提交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可不提供本授权书。④、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可不填写本授权书。⑤、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中的本授权书应为原件。※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规定提供。2.3、执行本合同包所需的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特别要求：是指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2.4、本项目非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无;2.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招标文件的发售时间及地点等：

　　预算金额：268.8 万元(人民币)

　　时间：2020年06月11日 11:00 至 2020年06月30日 18: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在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售价：￥0.0 元，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招标文件随同本项目招标公告一并发布;投标人应先在福建省政府采购网(http://cz.fjzfcg.gov.cn)注册会员，再通过会员账号在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按项目进行报名及下载招标文件(请根据项目所在地，登录对应的(省本级/市级/区县))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报名。

　　四、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07月08日 09:00

　　五、开标时间：2020年07月08日 09:00

　　六、开标地点：

　　福州市古田路107号中美大厦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

　　七、其它补充事宜

　　1、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

　　2、采购计划备案编号：K-YKU-GK-202004-B2928-FJGC。

　　3、项目负责人：吴晓君/0591-83393301

　　八、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2)《福建省省 级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的政府采购政策。

　　(3)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民政厅、福建省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通知》。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福建省财政厅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闽财购〔2020〕11号。